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刘明浩先生和沈继宏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上述人员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刘明浩先生和沈继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明浩，男，研究生学历，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任职于浙江龙盛集团实验员、工艺员；2005年9月至2007年9月任浙大正禾环保有限公司工艺设计工程师，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任浙江商达环保公司工艺设计师；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任江苏省化工设计院杭州分院工艺设计师；2011年9月至今历任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设计工程师、技术部经理、技术中心副总监、智慧环保与运营事业部副总监。现任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溶剂回收事业部总监。

截至目前，刘明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沈继宏，男，高中学历，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年9月至1996年2月，任临平皮件厂售后服务工程师；1996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武康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现场管理人员；1999年3月至2003年9月，任上海卓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2003年9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公司前身浙江卓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采购部经理、商务部经理；2014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监事、商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商务部经理、环保事业部市政公用部技术经理。

截至目前，沈继宏先生通过庆元高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86,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